



湖南快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832385)

快乐传媒

NEEQ : 832385

湖南快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Happy Culture Media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赤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浩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龚浩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龚浩泽
电话	0731-85114128
传真	0731-85114198
电子邮箱	241621507@qq.com
公司网址	www.arthp.com.cn
联系地址	湖南长沙高新开发区文轩路 27 号麓谷钰园 C2 栋 1001-1008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湖南长沙高新开发区文轩路 27 号麓谷钰园 C2 栋 1001-1008 号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1,539,035.15	64,493,103.87	-4.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389,138.20	61,317,045.97	-3.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6	1.92	-3.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06%	15.5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自行添行）	2.99%	2.97%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234,463.35	16,462,622.89	4.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7,907.77	-4,097,817.67	52.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7,609.26	-4,517,436.59	5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2,085.84	3,223,907.16	9.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19%	-6.4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48%	-7.1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	-0.128	53.13%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968,500	46.76%	628,250	15,596,750	48.7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195,750	9.98%	-6,750	3,189,000	9.96%
	董事、监事、高管	5,464,500	17.07%	-18,750	5,445,750	17.0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7,041,500	53.24%	-628,250	16,413,250	51.2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560,250	29.87%	6,750	9,567,000	29.89%
	董事、监事、高管	16,390,500	51.20%	-29,250	16,361,250	51.1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2,010,000	-	0	32,01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张赤心	12,756,000	0	12,756,000	39.85%	9,567,000	3,189,000
2	李志刚	3,250,000	0	3,250,000	10.15%	2,437,500	812,500
3	杨科	2,250,000	0	2,250,000	7.03%	1,687,500	562,500
4	何碧丽	1,003,000	0	1,003,000	3.13%	752,250	250,750
5	柳志广	1,000,000	0	1,000,000	3.12%	0	1,000,000
6	李南	1,000,000	0	1,000,000	3.12%	750,000	250,000
7	张赋华	992,000	0	992,000	3.10%	750,000	242,000

8	符杰	793,000	0	793,000	2.48%	0	793,000
9	杨东亮	502,000	0	502,000	1.57%	376,500	125,500
10	邓意如	500,000	0	500,000	1.56%	0	500,000
合计		24,046,000	0	24,046,000	75.11%	16,320,750	7,725,25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独立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①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三十）长期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进行简化处理，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②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③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